

# 这8类场所对烟花爆竹说NO

开发区烟花爆竹自1月26日起销售

本报1月17日讯(记者 朱夏雅南 通讯员 田文婧) 开发区烟花爆竹自1月26日起售,居民发现非法销售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可拨打举报电话举报。17日上午,记者从开发区安监局获悉,为确保春节期间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监管部门将重点加强烟花爆竹销售、燃放安全检查,明确禁止销售、燃放的烟花爆竹6大种类,划定了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8类场所。

开发区安监局一位负责

人介绍,该区将开展烟花爆竹安全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安全检查活动一直持续到2月24日,重点检查烟花爆竹销售、燃放情况。该局明确规定了6大种类的烟花爆竹禁止销售、燃放。包括包装箱和外包装上未标注产品名称、产品级别、生产单位及地址、生产日期、净重、安全用语或安全图案及执行标准代号、燃放说明等内容的烟花爆竹产品。要求烟花爆竹的外包装和包装箱上必须贴有“青

岛开发区供销社土产杂品有限公司烟花爆竹专用标签”字样的专用封箱签。同时,拉炮、摔炮、砸炮、擦炮等和直径15毫米以上的手持魔术弹及无规则飞行轨迹的烟花爆竹产品;内筒型单筒内径大于等于40毫米规格的组合烟花类产品;单个长度超过60毫米、外直径大于30毫米的鞭炮等,也在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的6大种类内。

与此同时,该区明确规定划定车站、医院、学校、楼顶、

阳台、楼梯、山林、旅游景点等8类场所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在加油站、液化气供应站、油库等禁火区,或者其他生产、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的场所及其周边一百米范围内区域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居民如果发现各类非法制贩、存储、运输、销售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可以拨打举报电话:86981995、86989103进行举报,安监部门将对违规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予以查处。

## 唐装热卖

17日上午,在黄岛区长江中路一家超市内,唐装摆在明显位置销售,不少顾客前往选购。据了解,随着春节临近,具有传统元素的商品在商场内热卖。

本报记者  
朱夏雅南  
摄影报道



## 灵珠山街道414名低保户获4万余元春节生活补助

本报1月17日讯(记者 朱夏雅南 通讯员 韩龙) 春节临近,灵珠山街道办事处为城乡低保户发放春节生活补助款。截至目前,共发放补助款4万多元总计414人次。

据了解,为确保春节生活补助款发放“零失误”,在补助款发放对象的产生、申请手续办理及筛选审查等环节,由评估小组严格把关。申请人的家庭情况在公示栏公布,接受居民监督。对于社区提报的对象,街道办逐户进行调查摸底,了解他们的真实生活状况。

同时为保证补助款及时、足额发放到位,街道办严格落实责任牵头制,实行发放登记台账实名化,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按照城镇120元每人、农村100元每人的标准增发春节生活补助款。截至目前,共发放补助款4万多元,总计414名低保户受益。

## 房贷投资

咨询  
民间借贷 汇票贴现  
风险投资 动产抵押  
垫资撤押 汽车抵押

电话: 0532—80821182  
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5号

与西海岸一起  
腾飞

齐鲁晚报《今日青岛》西海岸新闻

服务百姓生活 助力经济腾飞